## 区委第一巡察组关于

## 巡察区住建局党组的反馈意见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区委第一巡察组于2023年7月31日至9月22日对区住建局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根据区委巡察工作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情况通报如下：

1.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市、区委决策部署方面。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理念存在差距。一是争资争项工作深入思考不够；“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不够有力。一是黑臭水体治理缺少长效机制；贯彻落实“六提工程”重点任务责任压得不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不够扎实；一是自建房整治指导监督不严；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得不牢。

2.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的情况。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形式主义问题仍然存在；政府采购环节存在廉政风险；工程项目建设抓得不严；执行财经管理制度不严格；固定（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

3.聚焦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上存在差距；党建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到位；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压得不实；执行议事决策制度不规范；机构编制管理执行不严格；干部队伍建设存在不足。

4.上一轮巡察、审计整改不到位、不彻底的问题

2017年8月31日至9月30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住建局党组开展了巡察，巡察反馈区住建局党组存在选人进人把关不严、执行财经制度不严格、超范围超标准发放工会福利、党建基础不够扎实等问题，本轮巡察发现以上问题仍然一定程度存在。